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1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2日以电话或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成员共同推举唐岸莲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监事三人，实际出席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选举情况，第五届监事会拟推选唐岸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附件）

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19日

附件：

唐岸莲，女，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中国移动通讯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福建亚伟速记有限公司。2005 年加入本公司，2008 年 4 月起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国美水产食品有限公司行政副总经理。

唐岸莲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唐岸莲女士与本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唐岸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